

证券代码：873735

证券简称：弘森药业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苏州弘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22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5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杨颖瑾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杨巧明因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发展，增强未来投资者信心，维护投资者利益，提升公司运营效率指标，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的盈利能力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 13.28 元/股，拟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 1,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高于 1.01%，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总股本比例以回购期满时公司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份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配合本次回购公司股份，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与原则下，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回购股份完成后，公司将注销本次回购股份所涉及的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完成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6 月 7 日上午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将上述相关议案提交该次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弘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苏州弘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3 日